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 2021-031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张初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2,81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63%。本次质押后, 张初全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3,080,000股, 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9.86%,占公司总股本的4.24%。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1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总经理张初全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办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份数	是否为限售流通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张初全	否	13,080,000	否	否	2021-3-31	2022-3-3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86%	4.24%	个人融资需要

2、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初全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张初全	32,812,500	10.63%	13,080,000	13,080,000	39.86%	4.24%	0	0	0	0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质押事项的进展,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招商中证云计算与大数据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

招商中证云计算与大数据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定于2021年4月2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基金场内简称"云ETF",交易代码:159890。

经基金托管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复核,本基金2021年4月1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90元,上市首日本基金以该基金份额净值1.009元(四舍五入至0.001元)为开盘参考价,并以此为基准设置涨跌幅限制,幅度为10%。

截至2021年4月1日,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97.17%,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日

关于招商中证云计算与大数据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招商中证云计算与大数据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招商中证云计算ETF")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自2021年4月2日起,本公司选定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招商中证云计算ETF(代码:159890)的流动性服务商。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1—035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宏晖女士、马葵女士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日收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宏晖女士、高级管理人员马葵女士发出的《关于计划减持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王宏晖女士、马葵女士。

2、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总数量、减持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拟减持不超过(股)	拟减持股份占其个人总持股比例(%)	拟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王宏晖	副董事长、总经理	1,261,250	0.1002	315,300	25	0.0250
马葵	财务总监	540,600	0.0429	135,100	25	0.0107
合计		1,801,850	0.1431	450,400	--	0.0358

注:表格数据小数点位误差四舍五入导致。

王宏晖女士及马葵女士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的情况。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减持股份来源:参加股权激励计划取得股份。

3、最高拟减持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拟减持股份数量总计不超过450,400股,拟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份数量的0.0358%。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实施,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不减持。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认。

三、相关风险提示

1、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最终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以及具体减持期间和减持比例,存在减持时间及减持价格等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

2、上述股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本次减持计划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5月26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17年5月27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适用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

4、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887　证券简称:伊利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25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编号为"中市协注[2020]SCP394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160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成功发行了2021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名称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简称	21伊利实业SCP011
代码	012101319	期限	26天
起息日	2021年3月31日	兑付日	2021年4月26日
计划发行总额	30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30亿元
发行利率	2.50%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簿记管理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有关的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44　证券简称:佛慈制药　公告编号:2021-004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税收奖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兰州新区管委会《兰州新区产业发展扶持及奖励政策》相关规定,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收到兰州新区财政局拨付的2020年度涉税奖励资金共计1,249.50万元。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在相关政策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具有可持续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属于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其他收益,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预计增加公司2021年度利润总额1,249.50万元。

4.风险提示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收款凭证。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0375　证券简称:汉马科技　编号:临2021—041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9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sns.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4、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7日(周三)下午17:00前将需要了解与关注的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邮箱xm600375@163.com,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于2021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0年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本公司拟于2021年4月9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2020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0年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9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sns.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刘汉如先生,副总经理袁鹏先生,董事会秘书李峰先生,财务总监曹永永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上述时间段内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sns.sseinfo.com),在线与公司进行互动沟通交流,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7日(周三)下午17:00前将需要了解与关注的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邮箱xm600375@163.com,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联系人:李峰、黄岗

2、电话:0555-8323038

3、传真:0555-8323531

4、邮箱:xm600375@163.com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通过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1-027
债券代码:128091　债券简称:新天转债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债券代码:128091债券简称:新天转债

转股期起止日期:2020年7月6日至2025年12月30日

转股价格:16.39元/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天药业")将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57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公开发行了177.3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7,73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0]33号"文同意,公司17,73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月1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新天转债",债券代码"128091"。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该次发行的"新天转债"自2020年7月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6.49元/股。

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自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2020年8月13日起,相应将"新天转债"转股价格由16.49元/股调整为16.3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0年8月7日发布的《关于"新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13)。

二、新天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2021年第一季度,"新天转债"转股数量为5,592股,债券金额减少91,700元(917张债券)。截至2021年3月31日,"新天转债"剩余债券1,763,094张,剩余金额为176,309,400元。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961,372	3.38				-751,350	-751,350	3,210,022	2.74
高管锁定股	3,961,372	3.38				-751,350	-751,350	3,210,022	2.7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189,171	96.62				+756,942	+756,942	113,946,113	97.26
三、总股本	117,150,543	100.00				+5,592	+5,592	117,156,135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联系公司证券部进行咨询:

咨询电话:0851-86298482

传真:0851-86298482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21年3月31日新天药业股本结构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新天药业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1-028
债券代码:128091　债券简称:新天转债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或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A股部分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回购方案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该部分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公司未来实施的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实施该用途,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分别于2020年12月29日、2020年12月30日、2021年1月5日、2021年2月2日、2021年3月3日发布的《关于继续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56)、《继续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157)、《关于继续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暨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关于继续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关于继续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实施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继续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966,512股,占公司总股本(以2021年3月31日的最新总股本117,156,135股计算)的0.82%,最高成交价为16.3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89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5,021,170.80元(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继续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在实施股份回购期间,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的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上市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年1月4日)前5个交易日(2020年12月25日-2020年12月31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5,772,100股的25%(即1,443,025股)。

3、公司未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本次继续回购股份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2225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6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2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于2021年4月1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亲自参会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百宽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认真讨论,采取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拟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决议有效期自前次有效期到期之日起延长12个月。

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自前次有效期到期之日起延长12个月。

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225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7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2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于2021年4月1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5名,亲自参会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志彦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认真讨论,采取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决议有效期自前次有效期到期之日起延长12个月。

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225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8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该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上述议案决议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鉴于目前该事项有效期已接近到期, 公司于2021年4月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为确保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的顺利推进,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延长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及授权有效期,延长后的有效期自前次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除上述有效期延长外,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本次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225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9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5)。

二、增加临时提案情况

公司2021年4月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长刘百宽先生基于提高公司决策效率的考虑, 提议公司董事会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中增加上述两项临时提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 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截止本公告日,刘百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41,995,093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14.05%,其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提案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两项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因本次临时提案的增加,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有所变动,但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召开地点、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事项均保持不变,调整后的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三、备查文件

1、刘百宽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议增加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225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0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1年4月1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刘百宽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议增加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刘百宽先生从提高决策效率的角度考虑, 提议将公司2021年4月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下列两项议案作为新增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议案如下:

①《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②《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 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截至本公告日,刘百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41,995,0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05%,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法定资格,本次增加临时提案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详见2021年3月2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5)。公司2021年4月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议案》, 持有公司股份14.05%的股东刘百宽先生提议将公司2021年4月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两项议案作为新增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因本次临时提案的增加,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有所变动,但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召开地点、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事项均保持不变,现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具体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15日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1年4月15日上午09:15-09:25,09:30-11:30,下午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21年4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以上方式重复参加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公司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通过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 将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6、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12日

7、出席对象:

(1)凡2021年4月12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详见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濮阳县西环路中段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与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9、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特别说明:

1、上述议案中8、9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其他为普通决议议案。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规定,上述议案中议案4、6、7、8、9为影响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本事项不需审议。

4、议案内容详见2021年3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年4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	√
1.00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与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1年4月14日(上午8:00-11:30,下午1:00-4:30);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须在2021年4月14日下午4: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本次会议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雷　李慧璞

联系电话:0393-3214228

联系传真:0393-3214218

联系地址:河南省濮阳县西环路中段

邮政编码:457100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25",投票简称为"濮耐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或"弃权"

3、若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4月15日上午09:15-09:25,0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的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